

行政院主計總處

綜合規劃處、公務預算處、基金預算處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號

電話：(02)3356-6500 傳真：(02)2391-0790

會計決算處、綜合統計處、國勢普查處、主計資訊處

台北市廣州街二號

電話：(02)2380-3400 傳真：(02)2380-3444

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18 日 12 時發布，並透過網際網路同步發送

新聞聯繫人：簡科長信惠

網址：<http://www.dgbas.gov.tw>

電話：(02) 3356-7331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核列情形

一、行政院林院長於 105 年 8 月 18 日上午主持行政院第 3511 次會議，會中通過主計總處提報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將於 8 月底前送請立法院審議。

二、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籌編係本著兼顧經濟發展與財政穩健之原則辦理，歲入歲出相較於 105 年度均有成長，整體而言有下列各項特色：

(一) **適度擴增歲出規模**：為因應國內外經濟情勢需要，106 年度歲出編列 1 兆 9,980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220 億元，成長 1.1%，主要用於公共建設、創新產業、教育、食安及長期照顧服務等重點施政。其中為維持經濟成長動能，強化偏鄉相關建設，公共建設編列 1,869 億元，較 105 年度成長 3.1%，另科學技術有助於提升產業能力及產品附加價值，科技發展計畫編列 1,062 億元，創歷史新高，較 105 年度成長 4%，均有助於厚植產業競爭力。

(二) **歲入成長金額及幅度高於歲出**：106 年度歲入編列 1 兆 8,457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233 億元，成長 1.3%，高於歲出增加數 220 億元及成長率 1.1%。

(三) **歲入歲出差短下降**：總預算案歲入歲出差短 1,523 億元，較 105 年度減少 13 億元，約減 0.8%。

(四) **舉借債務金額及占歲出比率下降**：總預算案舉借債務 2,263 億元，較 105 年度減少 3 億元，約減 0.1%，又舉借債務占歲出 11.3%，較 105 年度 11.5%，減少 0.2 個

百分點。

(五) 累計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名目國內生產毛額(GDP)平均數比率下降，且符合本院宣示其增幅未超過前3年度名目GDP平均成長率之原則：106年底預計累計債務未償餘額5兆6,170億元，占前三年度GDP平均數之33.9%，較105年度之34.1%，減少0.2個百分點，其增幅2.79%亦未超過前3年度名目GDP平均成長率3.69%。

三、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編定內容如下：

(一)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部分：

1、歲入歲出差短及融資調度情形：歲入共編列1兆8,457億元，較105年度預算數1兆8,224億元，增加233億元，約增1.3%；歲出共編列1兆9,980億元，較105年度預算數1兆9,760億元，增加220億元，約增1.1%。以上歲入歲出相抵差短為1,523億元，較105年度減少13億元，約減0.8%，差短數連同債務還本740億元（占稅課收入5.0%），合共尚須融資調度財源為2,263億元（占歲出11.3%），全數以舉借債務予以彌平。累計債務未償餘額為5兆6,170億元，占前三年度GDP平均數之33.9%，較105年度所占34.1%，降低0.2個百分點（詳表1）。

2、歲入來源別編列情形：歲入編列1兆8,457億元，按來源別分析，其中稅課收入編列1兆4,593億元，占歲入79.1%，較105年度增加193億元，約增1.3%，主要係增列所得稅及貨物稅等；規費收入編列730億元，較105年度增加142億元，約增24.1%，主要係增列通傳會辦理行動寬頻業務釋照收入150億元等；財產收入編列573億元，較105年度增加54億元，約增10.5%，主要係減列住宅基金折減基金繳庫數70億元，另增列出售兆豐金控及中鋼等公司股票收入115億元；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編列2,240億元，較105年

度減少 143 億元，約減 6.0%，主要係減列臺灣金控及土地銀行等繳庫數 31 億元、國發基金釋股繳庫 115 億元(詳表 2)。

3、歲出政事別編列情形：歲出編列 1 兆 9,980 億元，各項政事別支出以社會福利支出編列 4,773 億元，占 23.9%，居首位；教育科學文化支出編列 4,154 億元，占 20.8%，居第 2 位；國防支出編列 3,102 億元，占 15.5%，居第 3 位；經濟發展支出編列 2,678 億元，占 13.4%，居第 4 位。如以歲出增列 220 億元分析，其中教育科學文化支出增加 275 億元，主要係依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第 3 條法定下限 23%規定增列教育經費 180 億元、國庫增撥科發基金 65 億元辦理創新產業旗艦計畫等經費；社會福利支出增加 167 億元，主要係增列長照十年計畫 2.0 及撥充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76 億元、補助勞工參加勞工保險及就業保險經費 55 億元、政府應負擔健保費法定下限 42 億元；債務支出減列 109 億元，主要係債息減少；退休撫卹減列 67 億元，主要係以前年度退除役官兵優存利息補貼積欠款已全數攤還完畢(詳表 3)。

4、重要施政預算編列情形：

(1) 加速產業體質升級，創新驅動新經濟：106 年度創新產業計畫經費編列 459 億元，包括亞洲矽谷 111 億元、智慧機械 46 億元、綠能產業 50 億元、生技醫藥 102 億元、國防產業 16 億元、新農業 58 億元、高值材料循環專區 23 億元、其他創新產業項目(如微衛星、數位經濟及文化經濟等)23 億元、興建國家會展中心(桃園、臺中、臺南)15 億元及中研院南部院區 15 億元，較 105 年度相同基礎預算數增加 229 億元，約增 99.7%。其中新興項目編列 312 億元，至符合新政府創新、就業、分配施政理念之延續推動項目編列 147 億元，以帶動臺灣經濟邁向創新發展模式，並驅動下一世代產業成長動能。

(2) 提升公共建設品質，區域均衡新活力：106 年度總預算編

列公共建設計畫經費 1,869 億元，較 105 年度相同基礎 1,812 億元，增加 57 億元，約增 3.1%，如加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特別預算 106 年度編列數 157 億元，整體規模可達 2,026 億元，較 105 年度相同基礎 1,953 億元，增加 73 億元，約增 3.7%，以厚植國家發展基礎，維持經濟成長動能。

(3)改革教育品質，培育優質人才：106 年度中央政府教育經費編列 2,853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180 億元，約增 6.7%，連同地方政府教育經費應分攤數 3,106 億元，合共 5,959 億元，如扣除國中小及幼稚園教職員薪資課稅配套措施及業務移入經費等 110 億元，淨計 5,849 億元，占前三年度決算歲入淨額平均値之 23%，符合法定下限比率 23%，將落實相關措施，推動高教轉型與技職教育重建，全力縮短學用落差，將教育與就業重新銜接。

(4)加速科技創新，創造產品附加價值：106 年度科技發展計畫編列 1,062 億元，較 105 年度 1,021 億元，增加 41 億元，約增 4%，連同國防科技經費 77 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研發支出 194 億元，合共 1,333 億元，較 105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55 億元，約增 4.2%。

(5)厚植文化內涵，多元族群新平等：106 年度文化支出編列 314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26 億元，約增 8.8%，原住民族委員會預算編列 78.2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2.1 億元，約增 2.9%，客家委員會預算編列 28.1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2.6 億元，約增 10.2%。

(6)擴大社區照顧，提升長照品質：106 年度長期照顧服務經費編列 138 億元，連同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 65 億元，合共 178 億元(扣除總預算對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之撥充 25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111 億元，約增 167%。

(7)強化食安管理，維護民眾健康：106 年度總預算編列食安經費編列 36.5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6.5 億元，約增

21.9%。如連同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 3 億元，合共 39.5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7.2 億元，約增 22.4%。

(二)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 1、**國營事業：**共編列營業總收入 2 兆 5,492 億元，營業總支出 2 兆 3,332 億元，收支互抵後，稅後淨利 2,160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22 億元，約增 1.0%，主要係台灣電力公司獲利增加及臺灣鐵路管理局虧損減少所致。解繳國庫 1,987 億元，較 105 年度減少 31 億元，約減 1.5%。
- 2、**非營業特種基金：**共編列業務總收入（含基金來源）2 兆 6,102 億元，業務總支出（含基金用途）2 兆 5,751 億元，收支互抵後，賸餘 351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21 億元，約增 6.2%，主要係交通作業基金之高鐵回饋金收入增加所致。解繳國庫 43 億元，較 105 年度減少 115 億元，約減 72.6%。